

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9日以现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会议于2016年3月29日在海淀区苏州街16号神州数码大厦703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牛卓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5年年度报告〉及〈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15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；公司2015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在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15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；在公司监事会出具本意见前，我们没有发现参与2015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3票，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3票，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3 票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；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本公司母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03,339,623.26 元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按母公司弥补亏损后的净利润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,333,962.33 元，实施 2014 年度权益分配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减少 27,534,357.48 元，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69,660,498.76 元，2015 年度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135,131,802.21 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为：公司拟以未来实施 2015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4 元(含税)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3 票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〉的议案》；

同意公司出具的《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3 票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出具的《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全面、真实、准确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3 票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3 票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 2,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有利于节约公司财务费用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本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。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,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3 票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 年 3 月 30 日